

山东季老板胆量惊人，9年间先后16次指使员工刻萝卜章、伪造报表，从银行骗贷5亿多元。

近日，山东省金乡县人民法院公布的一则刑事案件判决书显示：2011年至2019年，山东济宁人季某，利用其实际控制的20多家公司，指使多名财务科员工通过伪造虚假财务报表、私刻印章等方式，从建行、农行等7家银行贷款5.17亿元。

今年4月29日，季某以骗取贷款罪，被执行有期徒刑4年6个月，并处罚金100万元。参与骗贷的8名员工和私刻印章店老板也受到了不同程度刑罚。

多家银行上当

恒丰被骗贷额度最多

季某是山东裕林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长金昊煤业有限公司、济宁顺天经贸有限公司等20余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根据法院判决书，从2011年到2019年，季某某先后16次指使员工通过伪造财务报表、公司印章等贷款资料，从威海市商业银行济宁分行、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高新区支行、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、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、济宁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7家银行分(支)行贷款51742.9168万元。

其中，恒丰银行是被骗贷款额度最高的一家。2015年到2019年，恒丰银行济宁分行先后三次上当受骗，骗贷总额度近1.5亿元。同样的四年里，威海市商业银行济宁分行被季某等人骗贷4次，次数最多。

季某和下属的骗贷过程分工明确。判决书披露，2014年12月至2019年3月，季某安排山东裕林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结算科经理曹某办理贷款。随后，曹某又安排结算科员工颜某和吴某伪造资产负债表、利润及利润分配表、现金流量表、银行流水、纳税申报表、审计报告、购销合同、印章，以济宁顺天经贸有限公司、济宁市富宁商贸有限公司为担保，以山东聚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名义，从齐商银行济宁分行骗取贷款。截至案发，尚欠齐商银行济宁分行贷款本金4970万元。

各家银行汇入季某公司的贷款，被用于购买房产、归还贷款、发放工人工资等。

私刻印章57枚也曾失手

季某和下属们的行骗也有失手的时候。2016年，季某安排吴某某伪造了天津森伟科技有限公司等21家公司的21枚印章，企图通过季某实际控制的金嘉威商贸有限公司从银行骗取贷款，因银行审核严格贷款未成功。

随后，在骗取银行贷款过程中，季某某指使曹某、徐某等人通过“诚信工艺美术刻字店”老板高某伪造公司印章，私刻了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等32家公司的36枚公司印章，成功骗取银行信任。

法网恢恢疏而不漏。根据另一份判决书，季某的下属曹某、颜某、徐某等8名员工犯骗取贷款罪或伪造公司、企业印章罪被判以一年两个月到两年四个月不等的刑期，并处以罚款。而“诚信工艺美术刻字店”老板高某也被判有期徒刑一年五个月，并处罚金1万元。

附表：

被害单位	金额（万元）
威海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	4 441.8
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高新区支行	6000
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	12 870
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	14 999.6 955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	7 536.9609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开发区支行	2 272.7204
济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2 867.55
合计	50988.7168

(中国裁判文书网)

